

106年度臺北市大同區成年禮活動暨休閒運動會簡章

一、 辦理目的

「成年禮」儀式旨在祝福青年學子邁向人生新階段，期許現代年輕人明瞭「成年」的權利及義務，藉由活動與文化傳承，在親友、眾人見證祝福下，認知生命價值中惜福與感恩的意義，承擔繼往開來的社會責任，開創亮麗人生，而今年(106年)為世大運年，故於本區成年禮活動加入“臺北世大運”宣傳元素，亦鼓勵成年學子提升參與公共事務及社會公益之熱誠。

二、 辦理單位

(一)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民政局。

(二)主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。

(三)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、本區各里辦公處

三、 活動日期：106年4月8日(星期六)，上午8時30分至12時。

四、 活動地點：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2樓多功能綜合球場。

五、 報名對象及名額：

設籍臺北市或就讀臺北市高中職、大專青年男女(民國88、89年次出生者)，共計60名，額滿為止，於報名時檢附身分證件或學生證影本，無檢附者視同不符報名資格。

六、 報名方式：下述擇一方式即可，但以擇前60名為原則。

(一) 線上報名：連結網址 <https://goo.gl/forms/qNwbG9mrYCcQJ7Sq2> 填寫報名表，並於報名後以 E-mail 或傳真身分證件或學生證影本以完成報名程序。

(二) E-mail 報名：寄至 tt_729@mail.taipei.gov.tw，信件主旨請註明「報名參加成年禮」，並於 E-mail 後來電確認。

(三) 電話報名：電洽(02)2597-5323轉806陳先生，並於報名後檢附身分證件或學生證影本以完成報名程序。



(四) 現場報名：填寫報名表後，於上班時間(週一至週五8時30分至12時；13時30分至17時30分)送至臺北市大同區公所人文課(臺北市昌吉街57號4樓)。

(五) 傳真報名：傳真電話2593-1073，請註明「報名參加成年禮」，並於傳真後來電確認。

七、 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額滿為止(以60人為原則)。

八、 參加獎勵：每位成年禮生均可獲得成年禮紀念福袋1組(約值900元)。每位禮生及家長另可獲得運動毛巾1條。

九、 活動規劃：

(一) 團體趣味活動：以親子協力運動競技方式進行，呈現學子青春活力的成年意象以及親子互助、同樂氛圍。比賽項目：傳球接龍、乒乓接力、雙人保齡球等(禮生及家長當日請穿著易於活動之輕便服裝)。

(二) 文化傳承儀式：謝親恩、孝親按摩等，以傳承古禮文化。

(三) 藝文展演：邀請區內學校榮獲比賽獎項表演團體演出，提供青年學子展現才藝之演出空間。



臺北市大同運動中心位置及交通資訊



★ 自行開車：

從臺北火車站的方向：沿承德路直行至民權西路左轉直行，於大龍街右轉即可到達。

★ 搭乘大眾運輸：

◎捷運：

1. 淡水信義線：「民權西路站」下車後，由 1 號出口沿民權西路朝西往承德路方向前進，於大龍街口右轉，步行約 500 公尺即可到達。
2. 中和新蘆線：「大橋頭站」出站後沿民權西路朝東，往承德路方向前進，於大龍街口左轉，步行約 500 公尺即可到達。

◎公車：

1. 大同國小站：21、26、266、280、290、304、306、616、618、636、639、811、松江幹線。
2. 民權大龍街口站：41、111、211、225、226、227、261、292、306、520、539、616、617、618、636、638、639、801、803。
3. 昌吉重慶路口站：2、9、21、41、215、223、250、255、274、288、302、304、306、601、636、639、641、704、重慶幹線。



附件1

106年度臺北市大同區成年禮 報名表

編號：

成年禮生資料	姓 名		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照片黏貼處	
	出 生 日 期	年	月	日	民國			
	身 分 證 號							
	電 話 / 手 機							
	e - m a i l							
	就 讀 學 校							
	地 址	□□□□-□□						
家長代表資料	陪 同 者 姓 名				關 係		手 機	
	<p>注意事項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本次活動報名資格為設籍臺北市或就讀臺北市高中職、大專青年男女（民國88、89年次出生者），共計60名，請填妥報名表後向大同區公所報名，報名需檢附身分證件或學生證影本，無檢附者視同不符報名資格。 2. 採報名制，額滿為止；請填妥以上資料後，親洽本所人文課或 e-mail 報名表或傳真報名，並來電確認（洽詢專線：人文課25975323分機806）。額滿後報名者將列為候補，活動前如遇缺額，將依序通知遞補。 3. 受理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60名額滿為止。 4. 因名額有限，報名者如不克出席，務必於活動2星期前致電本所，以利安排候補參與。 5. 【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告】 臺北市大同區公所(以下簡稱本所)依個人資料保護法（以下簡稱個資法）第8條之規定，告知您下列事項，請詳閱： 本所遵守個資法之規範，蒐集及處理您的個人資料目的係為辦理「106年度臺北市大同區成年禮」活動，本活動對您的個人資料（姓名、通訊地址、電話、電子郵件信箱）進行蒐集及處理；上述資料本所將在活動期間內於中華民國境內以電話、簡訊、電子郵件、紙本或其他合於法令規定之利用方式使用；就您個人資料您得行使下列權利：請求查詢、閱覽、複製、補充、更正、刪除及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；倘您不提供個人資料或提供不完全時，恕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 ※我已詳閱瞭解並同意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特此申明：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_____ (請簽名)</p>							



【證件影本黏貼處】

<p>(正面)</p>	<p>(背面)</p>
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

